

 常平萊恩學校家長通告
St. Lorraine Anglo-Chinese School

2011-2012 年度第 10 號通告

敬啟者：

兒童是傳染病的主要侵襲對象，沒有接種疫苗的兒童是高危險人群，一旦有傳染源傳入，就會發病，在兒童的群體當中，接種疫苗的人數越多，形成的免疫屏障就越牢固，越能抵禦來自傳染病的侵害。在全體兒童中進行疫苗普種能有效的控制傳染病的暴發和流行。本校接常平教辦、防疫站有關文件通知要做好新生入學預防接種證驗證和查漏工作，並將疫苗接種的相關文件內容通告于各新生家長。

一、國家免疫規劃疫苗免疫程序

1. 乙肝疫苗：接種 3 劑次，兒童出生時、1 月齡、6 月齡各接種 1 劑次，第 1 劑在出生後 24 小時內儘早接種。
2. 卡介苗：接種 1 劑次，兒童出生時接種。
3. 脊髓灰質炎疫苗：接種 4 劑次，兒童 2 月齡、3 月齡、4 月齡和 4 周歲各接種 1 劑次。
4. 百白破疫苗：接種 4 劑次，兒童 3 月齡、4 月齡、5 月齡和 18—24 月齡各接種 1 劑次。
5. 白破疫苗：接種 1 劑次，兒童 6 周歲時接種。
6. 麻風疫苗（麻疹疫苗）：接種 1 劑次，兒童 8 月齡接種 1 劑次麻風疫苗，如麻風疫苗不足，不足部分使用麻疹疫苗替代。
7. 麻腮風疫苗（麻腮疫苗、麻疹疫苗）：接種 1 劑次，兒童 18—24 月齡時接種 1 劑次麻腮風疫苗。如麻腮風疫苗不足，不足部分使用麻腮疫苗替代；如麻腮疫苗不足，不足部分使用麻疹疫苗替代。
8. A 群流腦疫苗：接種 2 劑次，兒童 6—18 月齡時接種 2 劑次，接種間隔為 3 個月。
9. A+C 流腦疫苗：接種 2 劑次，兒童 3 周歲和 6 周歲各接種 1 劑次。
10. 乙腦疫苗：乙腦減毒活疫苗接種 2 劑次，兒童 8 月齡和 2 周歲各接種 1 劑次。
11. 甲肝疫苗：甲肝減毒活疫苗接種 1 劑次，兒童 18 月齡接種。

二、各疫苗補種原則

1. 卡介苗：檢查是否接種並有記錄，如未接種將情況記錄入登記表中。7 歲內兒童補種卡介苗前，應做 PPD 試驗，陰性方可接種。
2. 百白破：6 歲以內的兒童，相應補種漏種針數。
3. 脊髓灰質炎疫苗（又稱“糖丸”）：4 歲以下服 3 次，4 歲以上服 4 次，糖丸補種到 7 周歲。
4. 乙肝疫苗：接種 3 次或以上不需補種，不夠應補種。
5. 麻疹疫苗：一歲半以下接種 1 次，一歲半以上接種 2 次，若兒童曾患相關疫苗針對傳染病的（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或病歷），不再補種相應疫苗。（如患過麻疹，則不再補種麻苗）。
6. 白破二聯苗：6~12 周歲以下兒童如白破免疫史不詳或空白的，補種 1 劑白破；12 周歲以上的不再補種白破。

7. A 群流腦疫苗：接種 2 劑次間隔 3 個月。
8. A+C 流腦疫苗：接種 2 劑次間隔 ≥ 3 年，第 1 劑次與 A 群流腦疫苗第 2 劑次間隔 ≥ 12 個月。
9. 無法提供詳細免疫史資料的，按免疫史不詳處理。
10. 白破疫苗逢星期六早上接種，其它疫苗逢星期一至五接種。

經本校校醫對新生提交到校的預防接種證的查驗，有部分新生存在國家免疫規劃疫苗漏種情況。請有關家長請儘快帶同子女及預防接種證原件到所居住地附近醫院預防保健科進行補種（詳細補種情況見附件）。補種完畢後請家長將有關疫苗補種證複印件遞交給班主任。

此致
貴家長

常平萊恩學校
2011 年 10 月 14 日



第 10 號通告家長回條

14/10/2011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第 10 號通告已細閱，有關預防接種證補種事項已經知悉。本人將帶敝子女（去/不去）醫院預防保健科進行補種。不補種原因 _____。

* 請刪去括號裏的不適用者

家長簽署：_____

日 期：_____

此回條請於 2011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一）交回給班主任。

 常平莱恩学校家长通告
St. Lorraine Anglo-Chinese School

2011-2012 年度第 10 号通告

敬启者：

儿童是传染病的主要侵袭对象，没有接种疫苗的儿童是高危险人群，一旦有传染源传入，就会发病，在儿童的群体当中，接种疫苗的人数越多，形成的免疫屏障就越牢固，越能抵御来自传染病的侵害。在全体儿童中进行疫苗普种能有效的控制传染病的暴发和流行。本校接常平教办、防疫站有关文件通知要做好新生入学预防接种证验证和查漏工作，并将疫苗接种的相关文件内容通告于各新生家长。

一、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疫程序

1. 乙肝疫苗：接种 3 剂次，儿童出生时、1 月龄、6 月龄各接种 1 剂次，第 1 剂在出生后 24 小时内尽早接种。
2. 卡介苗：接种 1 剂次，儿童出生时接种。
3. 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 4 剂次，儿童 2 月龄、3 月龄、4 月龄和 4 周岁各接种 1 剂次。
4. 百白破疫苗：接种 4 剂次，儿童 3 月龄、4 月龄、5 月龄和 18—24 月龄各接种 1 剂次。
5. 白破疫苗：接种 1 剂次，儿童 6 周岁时接种。
6. 麻风疫苗（麻疹疫苗）：接种 1 剂次，儿童 8 月龄接种 1 剂次麻风疫苗，如麻风疫苗不足，不足部分使用麻疹疫苗替代。
7. 麻腮风疫苗（麻腮疫苗、麻疹疫苗）：接种 1 剂次，儿童 18—24 月龄时接种 1 剂次麻腮风疫苗。如麻腮风疫苗不足，不足部分使用麻腮疫苗替代；如麻腮疫苗不足，不足部分使用麻疹疫苗替代。
8. A 群流脑疫苗：接种 2 剂次，儿童 6—18 月龄时接种 2 剂次，接种间隔为 3 个月。
9. A+C 流脑疫苗：接种 2 剂次，儿童 3 周岁和 6 周岁各接种 1 剂次。
10. 乙脑疫苗：乙脑减毒活疫苗接种 2 剂次，儿童 8 月龄和 2 周岁各接种 1 剂次。
11. 甲肝疫苗：甲肝减毒活疫苗接种 1 剂次，儿童 18 月龄接种。

三、各疫苗补种原则

1. 卡介苗：检查是否接种并有记录，如未接种将情况记录入登记表中。7 岁内儿童补种卡介苗前，应做 PPD 试验，阴性方可接种。
2. 百白破：6 岁以内的儿童，相应补种漏种针数。
3. 脊髓灰质炎疫苗（又称“糖丸”）：4 岁以下服 3 次，4 岁以上服 4 次，糖丸补种到 7 周岁。
4. 乙肝疫苗：接种 3 次或以上不需补种，不够应补种。
5. 麻疹疫苗：一岁半以下接种 1 次，一岁半以上接种 2 次，若儿童曾患相关疫苗针对传染病的（医疗机构诊断证明或病历），不再补种相应疫苗。（如患过麻疹，则不再补种麻苗）。
6. 白破二联苗：6~12 周岁以下儿童如白破免疫史不详或空白的，补种 1 剂白破；12 周岁以上的不再补种白破。

7. A 群流脑疫苗：接种 2 剂次间隔 3 个月。
8. A+C 流脑疫苗：接种 2 剂次间隔 ≥ 3 年，第 1 剂次与 A 群流脑疫苗第 2 剂次间隔 ≥ 12 个月。
9. 无法提供详细免疫史资料的，按免疫史不详处理。
10. 白破疫苗逢星期六早上接种，其它疫苗逢星期一至五接种。

经本校校医对新生提交到校的预防接种证的查验，有部分新生存在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漏种情况。请有关家长请尽快带同子女及预防接种证原件到所居住地附近医院预防保健科进行补种（详细补种情况见附件）。补种完毕后请家长将有关疫苗补种证复印件递交给班主任。

此致
贵家长

常平莱恩学校
2011 年 10 月 14 日



第 10 号通告家长回条

14/10/2011

学生姓名：_____

班别：_____

第 10 号通告已细阅，有关预防接种证补种事项已经知悉。本人将带敝子女（去/不去）医院预防保健科进行补种。不补种原因 _____。

* 请删去括号里的不适用者

家长签署：_____

日 期：_____

此回条请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一）交回给班主任。